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2-临 025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54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5,718,431股，发行价格为6.8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93,000,000.00元，扣除从募集资金中已直接扣减的承销费和保荐费21,750,000.00元（前期已预付保荐费1,000,000.00元，承销费和保荐费含税金额合计22,750,000.00元），实际汇入公司银行账户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671,250,000.00元。

募集资金于2017年11月3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29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具体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销户日期	募集资金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2021年12月 31日止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夕阳红支行	65050163170000000189	2018-8-9	171,250,000.00	—
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65101560066646510000	2018-8-20	900,000,000.00	—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销户日期	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初始存放金额	31 日止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60090078801600000070	2018-8-20	300,00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三山支行	107667188359	2018-8-20	300,000,000.00	—
合计	—	—	1,671,250,000.00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募集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以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有关说明，公司经 2017 年 11 月 24 日第五届第四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人民币 87,719.65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364 号”《关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因此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小于发行方案中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募集资金专户中实际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金额 82,773.95 万元小于董事会审批金额 87,719.65 万元。后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27 日第五届第四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调整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为 82,773.95 万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临时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六）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或预期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主要用途系偿还银行贷款及公司债券，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

不适用。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年度报告已披露信息的比较

本公司已将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 2017 年至今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五、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28 日

附件 1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1,693,000,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671,249,510.00					
募集资金净额：1,671,250,0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7年使用：1,671,249,510.00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占总额比例：—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偿还银行贷款	偿还银行贷款	952,207,000.00	930,457,000.00	930,456,510.00	952,207,000.00	930,457,000.00	930,456,510.00	-490.00	不适用
2	偿还公司债券	偿还公司债券	740,793,000.00	740,793,000.00	740,793,000.00	740,793,000.00	740,793,000.00	740,793,000.00	—	不适用
合计			1,693,000,000.00	1,671,250,000.00	1,671,249,510.00	1,693,000,000.00	1,671,250,000.00	1,671,249,510.00	-490.00	—

附件 2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2020	2021		
1	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偿还公司债券	不适用	不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不适用	不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注：前次募集资金主要用途系偿还银行贷款及公司债券，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